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5-025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晓生先生主持,应到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关于收购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以上议案时,关联董事杨晓生、尹勇先生、符丽女士、隋彤彤女士、廖宇平先生已回避表决。

为切实保障公司合法权益,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实际情况对该事项后续事宜进行决策,包括但不限于修改、补充、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聘请中介机构、履行相关程序,在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前提下,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交易完成之日止。

二、《关于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7)。

三、《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8)。

四、《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9)。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一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5-028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机场设施(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机场香港”或“被担保人”)。
●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260,000万港元或等值人民币,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
● 本次海南机场香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概述
为实施海南自贸港区域内核心交通基础设施的整合、更好守护空中门户、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并做强做优做大公司机场主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公司拟以自有及成自自筹资金通过股份转让方式收购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兰空港”237,500,000股内资股,占美兰空港总股本的50.19%)。

根据港证监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香港证监会”)颁布的《公司收购及合并守则》相关规定,待上述股份转让交易完成后,将由公司作为全资收购要约人对美兰空港全部已发行内资股进行全部收购要约(以下简称“要约”),如要约收购成功,公司将持有美兰空港全部已发行内资股股份,并将美兰空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下简称“全部要约”)。本次收购美兰空港的内资股。

为保护项目各利益相关方利益,海南机场香港拟与招商永隆银行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公司拟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260,000万港元或等值人民币,担保期限与贷款合同存续期一致,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本次担保无追偿。本次担保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南机场设施(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证明书编号:77589140
成立时间:2025年1月13日
注册资本:10万港元
注册地址:香港干诺道中111楼1112室
主要业务: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份
经营范围:机场运营管理与国内外航空运营有关的地面服务,持股公司
海南机场香港于2025年1月13日设立,目前未开展实际经营,暂无相关财务数据,不属于失信被法人。

三、本次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按照拟担保授权与银行或相关机构商谈担保协议,实际提供担保的金额、种类、期限等条款,条件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满足履约融资需要,海南机场香港向招商永隆银行有限公司申请贷款,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是为了保障融资款项的正常推进,并依据公司担保委员会和股东大会授权的合理经营行为。海南机场香港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履约能力和财务风险情况,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担保的对象海南机场香港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担保人的绝对控制权,且公司治理能够对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方面实施有效的风险控制。本次担保系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担保额度不超过260,000万港元或等值人民币,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董事会同意此次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66%;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26%;上市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一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5-029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机场”或“公司”)拟以自有及成自自筹资金,收购关联方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美兰机场”)持有的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兰空港”)237,500,000股内资股(以下简称“股份收购事项”),占美兰空港总股本的50.19%。因建设海口美兰国际机场二期改扩建项目需要,美兰空港、美兰有限与海南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江东方支行(以下简称“贷款人”)于2024年12月31日签署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美兰空港与美兰有限共同向贷款人申请人民币63.63亿元贷款(以下简称“共借贷款”),并以美兰空港和美兰有限合法拥有可予抵押的资产作为共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该笔贷款合同期限为20年,本次担保期限与该借款合同期限一致。根据美兰有限、美兰空港、美兰空港签订的《新续贷补充协议》,美兰有限、美兰空港各自分配贷款额度为31.82亿元。

●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美兰空港、美兰有限上述事项人定为相互担保。股份收购事项完成后,美兰空港将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该相互担保将变为公司子公司对关联方的相互担保。本次担保因公司收购美兰空港股份且在股份交割后被主动,并非公司子公司新增对关联方担保。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关联方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美兰空港与美兰有限提供担保金额为63.63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共同借款实际放款47.76亿元,其中美兰有限承担29.21亿元,美兰空港承担18.55亿元。美兰空港为美兰有限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9.21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
●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2025年3月31日,被担保人美兰有限资产负债率为77.50%,敬请各位投资者关注风险。

一、担保概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实施海南自贸港区域内核心交通基础设施的整合、更好守护空中门户、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并做强做优做大公司机场主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公司拟以自有及成自自筹资金通过股份转让方式收购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兰空港”237,500,000股内资股,占美兰空港总股本的50.19%,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收购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7))。

因建设海口美兰国际机场二期改扩建项目需要,美兰空港、美兰有限与贷款人于2024年12月31日签署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美兰空港与美兰有限共同向贷款人申请人民币63.63亿元贷款,并以美兰空港和美兰有限合法拥有可予抵押的资产作为共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该借款合同存续期限20年,本次担保期限与该借款合同期限一致。根据美兰有限、美兰空港签订的《新续贷补充协议》,美兰有限与美兰空港各自分配贷款额度为31.82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证明书编号:77589140
成立时间:2025年1月13日
注册资本:10万港元
注册地址:香港干诺道中111楼1112室
主要业务: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份
经营范围:机场运营管理与国内外航空运营有关的地面服务,持股公司
海南机场香港于2025年1月13日设立,目前未开展实际经营,暂无相关财务数据,不属于失信被法人。

三、本次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按照拟担保授权与银行或相关机构商谈担保协议,实际提供担保的金额、种类、期限等条款,条件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满足履约融资需要,海南机场香港向招商永隆银行有限公司申请贷款,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是为了保障融资款项的正常推进,并依据公司担保委员会和股东大会授权的合理经营行为。海南机场香港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履约能力和财务风险情况,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担保的对象海南机场香港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担保人的绝对控制权,且公司治理能够对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方面实施有效的风险控制。本次担保系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担保额度不超过260,000万港元或等值人民币,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董事会同意此次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66%;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26%;上市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5-037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789,000股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完成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不影响公司股本结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实质影响,且不影响公司相关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5-038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4年度沪市主板人工智能专题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参加了2024年度沪市主板人工智能专题集体业绩说明会,就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与交流,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5年4月30日(星期三)下午14:00-17:00,公司邀请了由上海证券交易场所的2024年度沪市

配协议),美兰有限、美兰空港各自分配贷款额度为31.82亿元。

●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美兰空港、美兰有限上述事项人定为相互担保。股份收购事项完成后,美兰空港将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该相互担保将变为公司子公司对关联方的相互担保。本次担保因公司收购美兰空港股份且在股份交割后被主动,并非公司子公司新增对关联方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证明书编号:77589140
成立时间:2025年1月13日
注册资本:10万港元
注册地址:香港干诺道中111楼1112室
主要业务: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海南机场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股46.81%,美兰有限目前无控股地位。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与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期限一致。
担保金额:63.63亿元
担保范围:《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款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本息、费用及其他应付款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美兰空港将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其对美兰有限的相互担保将变为公司子公司对公司关联方的相互担保。本次担保系因公司收购美兰空港股份且在股份交割后被主动,并非公司子公司新增对关联方担保,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除该存在担保项目外,公司及美兰空港未来不会对美兰有限新增相关担保。

同时,公司收购美兰空港股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及做强做优做大机场主业,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并实施海南自贸港区域内基础设施的统筹协同,更好地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实现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及发展战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者利益输送的情况。

五、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监事会亦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系为公司股份收购事项而产生的担保,且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及做强做优做大机场主业,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为了顺利推进公司收购美兰空港股份交易,公司董事会同意此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66%;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26%;上市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一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5-026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收购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在审议以上议案时,关联监事廖宇平、尹勇先生、黄逢霖先生已回避表决,导致监事会会议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故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7)。

三、《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9)。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一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5-026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收购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在审议以上议案时,关联监事廖宇平、尹勇先生、黄逢霖先生已回避表决,导致监事会会议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故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7)。

三、《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9)。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一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5-027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机场”或“公司”)拟以自有及成自自筹资金,收购关联方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美兰机场”)持有的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兰空港”)237,500,000股内资股(以下简称“股份收购事项”),占美兰空港总股本的50.19%。因建设海口美兰国际机场二期改扩建项目需要,美兰空港、美兰有限与海南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江东方支行(以下简称“贷款人”)于2024年12月31日签署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美兰空港与美兰有限共同向贷款人申请人民币63.63亿元贷款(以下简称“共借贷款”),并以美兰空港和美兰有限合法拥有可予抵押的资产作为共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该笔贷款合同期限为20年,本次担保期限与该借款合同期限一致。根据美兰有限、美兰空港、美兰空港签订的《新续贷补充协议》,美兰有限、美兰空港各自分配贷款额度为31.82亿元。

●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美兰空港、美兰有限上述事项人定为相互担保。股份收购事项完成后,美兰空港将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该相互担保将变为公司子公司对关联方的相互担保。本次担保因公司收购美兰空港股份且在股份交割后被主动,并非公司子公司新增对关联方担保。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关联方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美兰空港与美兰有限提供担保金额为63.63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共同借款实际放款47.76亿元,其中美兰有限承担29.21亿元,美兰空港承担18.55亿元。美兰空港为美兰有限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9.21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
●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2025年3月31日,被担保人美兰有限资产负债率为77.50%,敬请各位投资者关注风险。

一、担保概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实施海南自贸港区域内核心交通基础设施的整合、更好守护空中门户、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并做强做优做大公司机场主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公司拟以自有及成自自筹资金通过股份转让方式收购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兰空港”237,500,000股内资股,占美兰空港总股本的50.19%,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收购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7))。

因建设海口美兰国际机场二期改扩建项目需要,美兰空港、美兰有限与贷款人于2024年12月31日签署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美兰空港与美兰有限共同向贷款人申请人民币63.63亿元贷款,并以美兰空港和美兰有限合法拥有可予抵押的资产作为共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该借款合同存续期限20年,本次担保期限与该借款合同期限一致。根据美兰有限、美兰空港签订的《新续贷补充协议》,美兰有限与美兰空港各自分配贷款额度为31.82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证明书编号:77589140
成立时间:2025年1月13日
注册资本:10万港元
注册地址:香港干诺道中111楼1112室
主要业务: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海南机场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股46.81%,美兰有限目前无控股地位。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与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期限一致。
担保金额:63.63亿元
担保范围:《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款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本息、费用及其他应付款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美兰空港将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其对美兰有限的相互担保将变为公司子公司对公司关联方的相互担保。本次担保系因公司收购美兰空港股份且在股份交割后被主动,并非公司子公司新增对关联方担保,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除该存在担保项目外,公司及美兰空港未来不会对美兰有限新增相关担保。

同时,公司收购美兰空港股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及做强做优做大机场主业,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并实施海南自贸港区域内基础设施的统筹协同,更好地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实现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及发展战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者利益输送的情况。

五、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监事会亦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系为公司股份收购事项而产生的担保,且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及做强做优做大机场主业,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为了顺利推进公司收购美兰空港股份交易,公司董事会同意此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66%;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26%;上市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

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其他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为0万元,未达到上市公司披露标准,不构成关联交易。

● 风险提示:本次交易实施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为实施海南自贸港区域内核心交通基础设施的整合、更好守护空中门户、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并做强做优做大公司机场主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公司拟以自有及成自自筹资金通过股份转让方式收购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兰空港”237,500,000股内资股,占美兰空港总股本的50.19%)。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证明书编号:77589140
成立时间:2025年1月13日
注册资本:10万港元
注册地址:香港干诺道中111楼1112室
主要业务: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海南机场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股46.81%,美兰有限目前无控股地位。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与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期限一致。
担保金额:63.63亿元
担保范围:《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款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本息、费用及其他应付款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美兰空港将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其对美兰有限的相互担保将变为公司子公司对公司关联方的相互担保。本次担保系因公司收购美兰空港股份且在股份交割后被主动,并非公司子公司新增对关联方担保,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除该存在担保项目外,公司及美兰空港未来不会对美兰有限新增相关担保。

同时,公司收购美兰空港股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及做强做优做大机场主业,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并实施海南自贸港区域内基础设施的统筹协同,更好地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实现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及发展战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者利益输送的情况。

五、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监事会亦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系为公司股份收购事项而产生的担保,且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及做强做优做大机场主业,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为了顺利推进公司收购美兰空港股份交易,公司董事会同意此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66%;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26%;上市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一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5-026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5-026